

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

发行人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9]1718号文核准，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首期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根据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公告》，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的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19亿元（含19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，第3个计息年度末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。

本期债券采取网下面向合格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发行，发行工作已于2020年8月7日结束，本期债券的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9亿元，票面利率为4.48%。

复星保德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参与认购了本期债券，认购金额为10,000万元。除此之外，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本期债券认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

2020年 8月 10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8月10日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复星高科技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（面向合格投资者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

2020年 8 月 10 日